## 健行科技大學體適能(重量訓練室)中心管理辦法

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行政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中心使用原則:本場地在不影響正常教學、代表隊組訓及師生社團活動下,對本校教職員工、學生開放,供訓練、活動之用。
- 二、使用時間:以上課優先,其餘開放時間,以體育組公布時間為準。
- 三、使用對象:凡本校代表隊、學生、教職員工皆可入場使用。

## 四、使用維護規定:

- (一)進入中心時,務必穿著運動服、運動鞋(不得穿涼鞋),並攜帶毛巾, 否則禁止入內使用。
- (二)本中心嚴禁吸煙、檳榔及嚼食口香糖,並禁止攜帶飲料及食物進入。
- (三)使用本中心時,須遵從管理人員之指導,並依照正常程序操作機器, 如發現器材因人為蓄意或未依正常程序操作而損壞,使用者應負責賠 償。
- (四)使用本中心時,不得在內嬉戲,以維護自身安全。
- (五)使用器材後,務必歸回原位,並恢復整潔。
- (六)使用者在運動時,若發現有器材損壞,須立即通知管理人員,切勿 嚐試自行修復,確保安全。
- (七)凡違反本中心規定不接受勸告者,管理人員得請其離場,並視情節輕重報請學校處分。
- 五、本管理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,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,修正時亦同。